

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LCFHZB20230501)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临沧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209040.00 元, 招标人为临沧市民族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编号: LCFHZB20230501 项目名称: 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209040.00 元 最高限价: 1209040.00 元, 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需求: 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采购货物一批。其中: 标准化考场 89 间, 分置于高中 41 间, 初中 48 间; 同步建设考点办公室 4 间(初、高中各 2 间); 配备信号屏蔽器 95 台(高中 43 台、初中 50 台, 备用 2 台); 网络电子时钟 93 台(高中 43 台, 初中 50 台); 注: 1) 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供应商需对标段内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投标, 不得缺项漏项,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2) 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3)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4) 合同履行地点: 临沧市民族中学指定地点。5)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临沧市民族中学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或注册,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法定凭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1.2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其中任一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



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或存款证明；

1.3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书面声明，新成立企业、依法免缴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1.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依法免缴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投标人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1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系中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资格审查开始前查询结果为准）；

4.2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中不得为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且处罚期限未满（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资格审查开始前查询结果为准）；

4.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4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5. 如投标人为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 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晨曦东城骊景 111 号商铺 2 楼开标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晨曦东城骊景 111 号商铺 2 楼开标厅

七、其他

1、服务要求：

- ①要求本地有常态的专业服务团队不少于 3 人（含 3 人）。
- ②质保期内有不少于 1 名服务人员在学校驻点服务，随叫随到；服务响应时间：7 天*24 小时*360 天*质保期（每天上午 7:30-晚上 12:00），服务人员到达现场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钟；
- ③在安装期间不得影响学校正常上课和办公。

2、质保期：2 年

3、产品质量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相关规定和要求。所有产品（设备）必须为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设备）的出厂标准，符合规定的技术参数和使用要求，并须保证使用方在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所供产品（设备）不符合相关标准，由供应商免费更换为符合要求的产品（设备）。

4、验收标准：本项目必须完全符合云南省教育厅“高考标准化考场”验收标准；保证一次通过云南省教育厅的“线上验收”。

5、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前请务必阅读本采购公告的全部内容，采购公告如有变更，将通过上述媒介发布。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采购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开户名称：临沧方和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临翔支行

银行帐号：2417980104000719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沧市民族中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沧市民族中学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民昌路 47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883-214439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临沧方和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晨曦东城骊景 111 号商铺

联 系 人：袁飞龙、蔡婷、李思思、郭奕辰、李林旭

电 话：15025189505

电子邮件：LCfanghezhaobiao@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飞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